

天纳克（常州）减振系统有限公司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专项论证报告函审专家组意见

2022年02月，天纳克（常州）减振系统有限公司委托专业技术单位编制了《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专项论证报告》（以下简称《专项论证报告》），并组织3位专家进行技术函审。综合3位专家反馈的意见，形成函审专家组意见如下。

一、编制情况

该《专项论证报告》依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评环办函〔2020〕688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号）》等文件要求开展工作，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状况调查了各类固废产生情况，提出了处理、处置方案和环境管理要求。经修改完善后可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查备案。

二、进一步修改完善建议

1、完善评价背景交待。补充《关于贯彻落实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要求的通知苏环办〔2018〕18号》文件、2017年版固废专项主要内容的介绍，说明本次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专项论证的工作背景，明确拟解决的主要问题；进一步核算出公司各类污染物的实际排放总量。

2、详细说明固废量变化原因。依据企业目前实际生产状况，大多数固废的种类和产生量均较原环评量增加，详细说明磷化渣、漆渣、废包装桶、废有机溶剂、废自喷漆罐增加（新增）外，是否涉及其他变化情况，如原材料种类、用量及加工工艺参数等，据此合理说明固废产生量变化的合理性。

3、原环评文件编制较简单，且未对企业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做全面分析。建议结合当前固废管理要求，完善各类固废分类收集、暂存、处置等方面的规范性分析，根据固废委外处理或处置的合同内容，完善可行性分析；完善危废贮存过程中的环境风险管控要求。补充和规范附图、附件内容。

专家组：



2022年02月14日